

第五条 除表决重整计划草案、和解协议草案外，债权人会议决议应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方为有效。

表决重整计划草案的债权人会议，应依据债权分类，分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出席会议的同一表决组的债权人过半数同意重整计划草案，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该组债权总额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即为该组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各表决组均通过的，重整计划即为通过。

第六条 关于债权核查、财产分配方案等需经债权人表决的全部事项的表决期限为15个自然日；如表决期限最后一天为节假日的，则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债权人逾期提交或不提交表决票或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管理人建议的方案。债权人应在表决期限内将表决票提交至管理人处。若债权人对核查或表决的事项不同意或有异议的，应在表决期限内书面明确提出。债权人在相关事项表决期限内未发表意见的，视为同意管理人提交的处理方案。

为便利工作和节省资源，管理人已要求债权人在申报债权时填写并向管理人提交《债权人银行账户、送达地址及联系方式确认书》。今后对需经债权人表决的事项，管理人将采取召开债权人会议现场表决与通过邮寄、传真、电子邮件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各项有关表决事项的通知、答复和结果，

均以各债权人事先确定的联系方式进行通知、确认【温馨提醒：为提倡环保、节约办案经费，管理人将主要通过中国联通短信平台（联通短信平台端口号：10690067206375）向债权人预留的手机号码发送短信及在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网站（www.cc-law.cn）公告的形式向债权人发送通知及报告等文件，请债权人调整智能手机的接收短信功能，避免屏蔽管理人发送的通知】。

第七条 债权人认为债权人会议的决议违反法律规定，损害其利益的，可以自债权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起十五日内，请求人民法院裁定撤销该决议，责令债权人会议依法重新作出决议。

第八条 债权人会议的所有决议，对于全体债权人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 本规则未尽事宜，依照《企业破产法》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本规则自债权人会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佛山市摩登家具有限公司管理人 破产财产的管理方案

(2023)粤0606破46号

(2023)摩登破管字第3-7号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佛山市摩登家具有限公司各债权人：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下称“顺德法院”）于2023年6月2日依法受理佛山市昊璟不锈钢有限公司对佛山市摩登家具有限公司（下称“摩登家具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案号：（2023）粤0606破申45号】，并于2023年6月9日指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案号：（2023）粤0606破4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六项、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八项及第六十九条的规定，结合本案实际情况，管理人依法制定财产管理方案，并提交本次债权人会议审议和表决。

一、管理财产的范围

（一）管理人管理的债务人财产，包括破产受理时属于债务人的全部财产，以及破产受理后至破产程序终结前债务人取得的财产。

(二) 前述财产的具体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不动产、动产、固定资产收益等其他有财产价值的权利和实物。

二、管理财产的原则

(一) 价值最大化原则

保护债务人及全体债权人的合法利益，是管理人依法管理债务人财产的目标和基本原则。

(二) 合理合法原则

对债务人财产管理工作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作出的管理决策及管理措施，应当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法定的程序。对属于债务人但管理人未能接管的财产，管理人有权采取包括提起诉讼、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等措施依法接管。

(三) 高效有序原则

对债务人财产的管理，应当勤勉尽责、精心组织、合理安排，保持财产管理的高效和有序进行。

三、全面调查，分类管理

(一) 对于所有可能发生的财产变价款、债务人收入和货币资金(或有)均支付至管理人银行账户，由管理人统一监管，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和人民法院的要求履行款项收支审核制度。

(二) 对于房地产、车辆等需要登记的不动产和动产，由管理人负责管理，并通过登记部门查档和实地查看相结合的方式，调查权属状况和现实情况，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登记产权人、实际占有人、是否存在抵押、司法查封和租赁等。

(三) 对于固定资产，管理人和评估机构以及公司代管单位人员共同盘点，现场清查。

(四) 对房屋租金或占有使用费收入等固定资产收益，通过向债务人、主管单位调查、核实租赁合同、与占有使用人沟通等方式，调查核实合同签订和租金支付等具体情况。

(五) 对于商标等无形资产（如有），管理人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中国商标网”（<http://sbj.cnipa.gov.cn/>）、“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http://cpquery.sipo.gov.cn/>）调查无形资产的权属状况、法律状态等情况。

(六) 对于对外债权，管理人将根据债务人的财务资料以及收集的凭证依法追收。清收费用纳入破产费用优先支付。

(七) 其他财产，管理人将继续调查收集债务人财产线索并通过各种方式核实，必要时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追收，并妥善维护财产安全。

四、依法采取管理措施，防范化解风险